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會福利協會

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(A)

照顧服務派案流程(B碼)

每2天確認各居服單位量能與可提供服務之時段

與案家確認服務內容與時段，提供可提供服務之單位名單與時段供個案及家屬選擇。

參考派案原則進行派案(使用者利益/服務單位量能/優現順序原則)

媒合成功，照會服務單位

填寫派案統計表

是否可滿足案家需求

是

部分滿足尚有其他需求

照會案家所挑選之服務單位

持續與居服單位協調，必要時照會其他居服單位

否

定期追蹤/複評

評估服務單位品質、案家滿意度、服務紀錄與核銷正確性

良好

與服務單位釐清，並於一個月內追蹤改善狀況

改善

參照改派原則

改派其他服務單位

參照記點原則

於派案統計表記錄日期/原因/點數

未改善

待改善

持續派案給服務單位

服務單位持續提供服務

填寫派案統計表(媒合失敗)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會福利協會

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(A)

專業服務派案流程(C碼)

確認各服務單位量能

家訪/電訪，需求評估並確認服務目標，說明專業服務使用規範與結案條件

提供現有可提供服務之單位名單供案家選擇，參考派案原則進行派案(使用者利益/服務單位量能/優現順序原則)

可接案

拒絕接案

定期追蹤/複評

良好

與服務單位釐清，並於一個月內追蹤改善狀況

改善

與服務單位討論案主需求

照會服務單位

改派其他服務單位

填寫派案統計表

(媒合失敗)

重新評估單位量能

3天內回覆照會

5天內提供服務

評估服務單位品質、案家滿意度、服務紀錄與核銷正確性

是

否

服務單位評估個案狀況與單位量能否接案

未改善

待改善

持續派案給服務單位

服務單位持續提供服務

參照改派原則

改派其他服務單位

參照記點原則

於派案統計表記錄日期/原因/點數